

融合教育资源教室建设项目更正公告

(招标编号: JSXZ-QFDL-2023018)

一、内容:

原: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此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,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现更正为: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无;

原: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3.1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关于投标人的《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》或通过检察机关网络平台下载打印的关于投标人的《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》(出具日期必须为: 本项目采购信息公告发布后日期(含公告发布当日)。查询时间范围必须包括: 本项目采购信息公告发布之日起(含公告发布当日)前三年);

3.2具有国家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。

现更正为: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 无。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丰县特殊教育中心  
地 址: 丰县南苑路, 陶然翠大酒店东南  
联 系 人: 魏主任  
电 话: 15950653422  
电 子 邮 件: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: 徐州栖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
地 址: 徐州市王沟镇单楼街路北12号  
联 系 人: 李爱玲  
电 话: 18905228078  
电 子 邮 件: 1905973600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 李爱玲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\_\_\_\_\_ (盖章)